

襄垣县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推动襄垣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2〕11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晋政发〔2022〕27号）和《长治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发〔2023〕10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总体目标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全面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到2025年,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能力不断提升,基本形成与襄垣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生产生活需求相适应,具有襄垣特色的气象现代化体系,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充分发挥。到2035年,气象科技水平与科技创新能力明显提高,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基本实现,布局优化的监测系统更加精密,无缝隙、全覆盖的预报系统更加精准,气象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工作任务

(一) 夯实气象高质量发展基础

1. 建设精密气象监测系统。
2. 充分运用气象预报预警系统。
3. 完善气象信息支撑系统。

(二) 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4. 健全气象灾害防御组织体系。
5. 优化气象灾害风险管理体系。
6. 提高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

(三) 推进人工影响天气高质量发展

7. 提升人工影响天气保障服务能力。
8. 形成科学完备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机制。

(四) 提升气象服务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水平

9. 实施气象为农服务提质增效行动。
10. 实施城市精细化治理气象保障能力提升行动。
11. 提升生态气象监测预警保障能力。
12. 提高应对气候变化科技支撑能力。
13. 丰富公众气象服务产品供给。
14. 综合提升气象科普能力。
15. 实施“气象+”赋能行动。

(五) 提升气象科技创新发展能力

16. 建立健全气象科技创新机制。
17. 加强气象人才队伍建设。



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二) 加强政策支持。

(三) 加强法治保障。

